

宜昌市宇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宇钒环保年生产 销售 5 万吨新型环保脱硝剂新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3 年 5 月 25 日，宜昌市宇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组织专家组成验收组，对宜昌市宇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宇钒环保年生产销售 5 万吨新型环保脱硝剂新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进行了现场检查（验收组名单附后）。验收组现场检查了该项目环保设施的建设与运行情况，听取了建设单位环境保护执行情况的汇报和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的汇报，审阅并核实了有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形成如下验收现场检查意见：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宜都市化工园

主要建设内容以及验收范围为：本项目总占地面积 8167.17m²，主要建设标准厂房，设置氨水配制间、纯水制备区、罐区、事故应急池、消防水罐及其他的配套设施。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1 年 6 月，湖北明台生态环境咨询有限公司编制了《宜昌市宇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宇钒环保年生产销售 5 万吨新型环保脱硝剂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1 年 7 月 8 日，宜昌市生态环境局宜都市分局以都环保函[2021]25 号对该项目《报告表》进行了审批。

（三）投资情况

该项目总投资 123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40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1.95%。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的工程建设以及环保设施建设不涉及重大变动，可纳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为减少废水、废气、固废、噪声对环境的影响，各装置均建设有不同的环保处理设施，其主要环保设施情况见下表。

表 3-1 主要环保设施一览表

类别	治理项目	措施内容	预期治理效果
废气	氨	1、罐体呼吸阀均由管道连接至尾气吸收器中,通过水喷淋对氨气进行吸收,尚未被吸收的氨气以无组织形式达标排放; 2、液氨卸车过程中产生废气、管道及各装置的密封性能等诸多因素造成的氨气损失,以无组织形式达标排放,在日常中通过规范操作,加强管道和设备检修,以减少无组织排放的几率。	《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3-2015)中表 5 中相应的标准
废水	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通过市政管网,排入宜都市三板湖污水处理厂处理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中表 4 中三级标准
噪声	生产设备运行噪声	严格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合理布设高噪声设备,减震安装,并加装消音措施,降低噪声影响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 类标准
固废	生活垃圾	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妥善处置,不外排
	反渗透膜	更换后交由厂家回收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 废气

罐体呼吸阀均由管道连接至尾气吸收器中,通过水喷淋对氨气进行吸收,尚未被吸收的氨气以无组织形式达标排放;液氨卸车过程中产生废气、管道及各装置的密封性能等诸多因素造成的氨气损失,以无组织形式达标排放,在日常中通过规范操作,加强管道和设备检修,以减少无组织排放的几率。氨气无组织排放浓度在《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3-2015)中表5中相应的标准限值内。

(二) 废水

软水制备废水属于清净下水,可用于清洗地面及绿化;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中表 4 中三级标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三板湖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冷却循环补水以蒸发形式损耗;氨气吸收器喷淋后的水回用于生产,不外排。。

(三) 噪声

项目的厂界噪声在《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3类标准限值内, 达标排放。

(四) 固废

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软水制备产生的反渗透膜更换后交由厂家回收。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验收监测期间, 各类污染物排放达到相关标准, 项目产生的污染物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六、验收整改要求和建议

- 1、废气氨属于无组织排放, “三同时” 验收登记表中可以不计算总量;
- 2、加强排污许可证管理, 严格落实排污许可执行报告;
- 3、补充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 加强现场有毒有害气体管控;
- 4、明确废水总排口为生活污水排口。

七、验收结论

该项目环境保护手续齐全, 在完成整改和完善验收监测报告后, 验收工作组同意通过验收, 并报当地环保部门备案。

宜昌市宇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宇钒环保年生产销售5万吨
新型环保脱硝剂新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组



2023年5月25日